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十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
2. 本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税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条件成就以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条件已成就、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同意按照激励计划规定分别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手续以及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以及《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